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京商旅　　公告编号:2026-011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任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江小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法定任期即将届满,江小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 董事会提名周芬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公司第十一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辞任情况

(一)独立董事辞任的基本情况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商旅或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江小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江小三先生自2020年6月2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目前,江小三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监管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期限不得超过六年。因法定任期即将届满,江小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生效后,江小三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江小三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继续履职至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7年8月20日	连续任职将满6年	否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独立董事辞任对公司的影响

江小三先生系会计专业人士,其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比例、构成不满足法定最低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江小三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小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江小三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江小三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江小三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与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周芬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芬女士基本情况如下:

周芬,女,1981年2月生,民建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五十五研究所经济运行部副主管、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经理、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助理、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博士后,现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兼任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周芬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且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周芬女士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京商旅　　公告编号:2026-012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至5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gx@nantex.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商旅或公司)已于2026年4月18日发布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沈颖女士

独立董事:黄震方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马焕栋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至5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gx@nantex.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25-83331603

邮箱:zgx@nantex.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京商旅　　公告编号:2026-013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秦淮区小心桥东街18号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0日

至2026年6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3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
4	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7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说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至第6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第7项议案已经第十一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2、3、4、5、6、7项议案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50	南京商旅	2026/6/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地点

时间:2026年6月4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地点:南京市秦淮区小心桥东街18号三楼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210006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25-83331603

传真:025-83331639

(二)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者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4	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7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2026-021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联航路1188号21号楼2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0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5,534,51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845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王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5人,董事姜雷先生、独立董事张飞达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总裁李学才先生、财务总监赵跃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962,595	97.7110	10,501,315	2.0773	1,070,600	0.2117

2、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785,095	97.6758	11,389,515	2.2530	359,900	0.0712

3、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824,095	97.6836	10,399,715	2.0572	1,310,700	0.2592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4,073,395	97.7329	11,103,615	2.1964	357,500	0.0707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633,895	97.6459	11,609,115	2.2964	291,500	0.0577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85,617,976	96.0603	19,297,234	3.8172	619,300	0.1225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415,773	71.4621	11,449,915	27.8162	297,100	0.7217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592,495	97.6377	11,650,615	2.3046	291,400	0.0577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242,173	71.0403	11,320,915	27.5028	599,700	1.4569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定期存款、大额存单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833,395	97.6854	11,380,115	2.2511	321,000	0.0635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513,395	97.6221	11,911,415	2.3562	109,700	0.021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9,590,873	71.8874	10,501,315	25.5117	1,070,600	2.6009
2	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9,413,373	71.4562	11,389,515	27.6694	359,900	0.8744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9,452,373	71.5510	10,399,715	25.2648	1,310,700	3.1842
4	关于2025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9,701,673	72.1566	11,103,615	26.9749	357,500	0.8685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9,262,173	71.0889	11,609,115	28.2029	291,500	0.7082
6	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21,246,254	51.6152	19,297,234	46.8803	619,300	1.5045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9,415,773	71.4621	11,449,915	27.8162	297,100	0.7217
8	关于公司2026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29,220,773	70.9883	11,650,615	28.3038	291,400	0.7079
9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9,242,173	71.0403	11,320,915	27.5028	599,700	1.4569
10	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定期存款、大额存单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的议案	29,461,673	71.5736	11,380,115	27.6466	321,000	0.7798
11	关于公司2026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29,141,673	70.7962	11,911,415	28.9373	109,700	0.266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鄢颖、王逸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5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1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中路58号荣昌生物三期6134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6日

至2026年6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3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6	关于确认董事薪酬的议案	√	√
7	关于增发公司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8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9.00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
9.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9.02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10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1.01	选举王威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
11.02	选举房健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
11.03	选举温庆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
11.04	选举王荔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
11.05	选举房艺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
1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2.01	选举宋希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独立董事	√	√
12.02	选举黄国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独立董事	√	√
12.03	选举陈云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独立董事	√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七、议案八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四、议案五、议案六、议案十、议案十一、议案十二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31	荣昌生物	2026/6/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2026年6月15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00)

(二)登记地点: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登记手续所需文件:

1、自然人股东亲自参会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参会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如有,需委托人签名)等持股证明。

2、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的,需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或其他持股证明(加盖公章)办理;由法人股东/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参会的,代理人需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并加盖公章)、账户卡复印件或其他持股证明(加盖公章)、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办理。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上述出席现场会议的投资者,在会议召开当日办理现场登记时,需出示身份证明相关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荣昌生物董办人员

联系电话:0535-3573685

电子邮箱:IR@remegen.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开发区北京中路 58 号荣昌生物

(二)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三)H股股东登记及参会事项请参阅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股东通函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确认董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增发公司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8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9.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2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王威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11.02	选举房健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11.03	选举温庆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11.04	选举王荔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1.05	选举房艺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1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选举宋希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独立董事	
12.02	选举黄国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独立董事	
12.03	选举陈云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下午14:30

2、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洲石路奋达科技园办公楼702会议室

3、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肖奋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68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21,589,1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193%。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12,992,9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440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7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8,596,1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90%。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67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24,784,9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1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出席了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8,094,642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134%;反对3,413,773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15%;弃权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1%。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90,4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9008%;反对3,413,77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7736%;弃权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56%。该议案获得通过。

2.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7,984,742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792%;反对3,490,773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11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3%。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180,5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4574%;反对3,490,77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842%;弃权11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83%。该议案获得通过。

3.0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7,989,842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808%;反对3,487,173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44%;弃权112,1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9%。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185,6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4780%;反对3,487,17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697%;弃权112,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23%。该议案获得通过。

4.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关联股东肖奋、肖韵、肖晓、肖勇、谢玉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1,120,699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157%;反对3,535,873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62%;弃权128,4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81%。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120,6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157%;反对3,535,87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62%;弃权128,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81%。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会上作了述职报告,对2025年度出席会议情况、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及现场办公情况、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等方面作了报告。《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宝城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李梓樑、欧晓銮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广东宝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6-023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中有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经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于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68,400.00万元、美元900.00万元(按照2025年12月23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折合人民币6,347.07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在授信期限和授信额度内,该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根据申请授信主体的不同,公司及子公司将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预计总担保额度不超过280,5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具体以授信主合同、担保合同的约定为准)。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包括本次担保授权有效期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23,5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57,000.00万元。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与子公司经营层,在前述核定担保额度内,根据具体的融资情况决定担保方式、担保金额并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就子公司苏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的银行授信业务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被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债务人:苏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3、保证人: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4、被担保本金最高债权额:3,0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

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7、保证担保范围:

(1)本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债权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债务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2)就循环授信而言,如债权人向债务人提供的贷款或其他授信本金余额超过授信额度金额,则本保证人对授信余额超过授信额度金额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仅就不超过授信额度金额的贷款或其他授信本金余额部分及其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尽管有前述约定,但本保证人明确:即使授信期间内某一时点债权人向债务人提供的贷款或其他授信本金余额超过授信额度金额,但在债权人要求本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时各种授信本金余额之和并未超过授信额度,本保证人不得以前述约定为由提出抗辩,而应对全部授信本金余额及其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债权人在授信期间内为债务人办理新贷偿还、转化旧贷或信用证、保函、票据等项下债务(无论该等旧贷、信用证、保函、票据等业务发生在授信期间内还是之前),本保证人确认由此产生的债务纳入其担保责任范围。

(4)债务人申请叙做进口开证业务时,如在同一笔信用证项下后续实际发生进口押汇,则进口开证和进口押汇按不同阶段占用同一笔额度。即发生进口押汇业务时,信用证对外支付后所恢复的额度再用于办理进口押汇,视为占用原进口开证的同一额度金额,本保证人对此予以确认。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80,50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59,596.2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5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35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首发战略配售股份已全部上市流通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 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转增0.48股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2026/5/26	2026/5/27	2026/5/27

一、通过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6年4月21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8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可参与分配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5,209,676股,本次转增股本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A股总股本扣除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1,941,200股后的股份113,268,47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8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69,578,545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息)参考价格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送转,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每股流通股份变动比例。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总股本=(113,268,476股×0.48股)÷115,209,676股≈0.47股。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不派发现金红利,每股现金红利为0。

综上,本次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1+0.47)=前收盘价格÷(1+0.47)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2026/5/26	2026/5/27	2026/5/27

四、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无。

3.扣税说明

本次转增股本的来源均为股票溢价发行收入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不涉及扣税情形。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公司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是否已全部上市流通:是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879,120	421,978	1,301,09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114,330,556	53,946,891	168,277,447
A股	114,330,556	53,946,891	168,277,447
三、股份总数	115,209,676	54,368,869	169,578,545

六、相关价格和比例调整情况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正在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数量相应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行权数量相应调整,具体调整以相关公告为准。

公司部分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以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进行减持。如自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至披露减持公告期间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应相应调整。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上述最低减持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七、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169,578,545股摊薄计算的2025年度每股收益为-0.2584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4925998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